



2013



财政与税收

CAIZHENG YU
SHUISHOU (第4版)

主编 ◎ 蔡秀云 李红霞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财政与税收

CAIZHENG YU
SHUISHOU (第4版)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政与税收/蔡秀云,李红霞主编. -- 4 版. -- 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8. 7

ISBN 978 - 7 - 5638 - 2767 - 1

I . ①财… II . ①蔡… ②李… III . ①财政—研究—中国 ②税收管理—研究—中国 IV . ①F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31702 号

财政与税收(第 4 版)

蔡秀云 李红霞 主编

责任编辑 彭 芳

封面设计  研祥志远·激光照排
TEL: 010-65976003

出版发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红庙(邮编 100026)

电 话 (010)65976483 65065761 65071505(传真)

网 址 <http://www.sjmcbs.com>

E-mail publish@cueb.edu.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照 排 北京研祥志远激光照排技术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52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2 版 2015 年 4 月第 3 版

2018 年 7 月第 4 版 2018 年 7 月总第 8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38 - 2767 - 1/F · 1533

定 价 39.00 元

图书印装若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教材特点：

第一，教材采用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体现在：每章开篇都对该章的地位，尤其是该章的主要内容和学习目的进行说明；随后进入该章主体内容；配合学生的自学需要，每章最后都设有“重点概念”、“思考题”、“案例”及“案例分析”。

第二，突出财政与税收基本原理的简明阐释。在财政税收基本理论的编写方面，结合本专科大学生理论素养和知识准备的基本情况，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坚持“适度”“够用”的原则，注意突出财政与税收基本知识、基本原理的系统简明阐释，只是在涉及难点和重点的时候才作进一步的理论引申。

第三，注重体现“突出实践技能培养”的具体要求。为此，我们在教材结构体系编排上，充实了与财税实践相关的内容，尤其充实了税收及税收管理方面的内容，并在部分税收章节中，在“重点概念”、“思考题”、“案例”及“案例分析”的基础上增加了“训练题”，以加强基本技能培训。

第四，注重将财政税收理论知识与财税改革实践相结合，吸收财税理论研究尤其是改革实践的最新成果，努力使本教材能全面反映财税领域的改革发展。除了根据新的财税改革更新数据外，重点对一些与近三年财税改革相关的内容进行了重新调整。例如：在第二章财政支出中，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1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介绍了最新的财政收支分类解释，在案例分析方面，本章结合近年来财政预算支出及相关改革的重点，增加了“解读2017国家账本：25万亿财政支出重点在民生”等案例；在第五章国家预算及预算管理体制中，增加了国税、地税机构合并等改革内容；在第八章、第九章等与税收有关的相关章节中，删除了营业税的内容，增加了全面“营改增”后增值税改革和环境保护税等内容。

责任编辑：彭芳

封面设计： 砚祥志远·激光照排
TEL: 010-65976003

第4版 前言

自2008年《财政与税收》面世至今,这部教材已在广大读者陪伴下走过了整整十个年头。十年中,“财税改革”作为我国全面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始终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不断深化。特别是近些年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城镇化步伐的加快,民生需求的快速增长,以及“精准扶贫”的纵深推进,对中国“财税改革”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且,财税在国家治理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财税体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制度性、保障性作用日益增强,财税政策与百姓的工作生活越来越密切,百姓对财税改革的关注度也越来越高。

本次修订的目的在于使本教材能全面反映财税领域的改革发展。除了根据新的财税改革更新数据外,重点对一些与近三年财税改革相关的内容进行了重新调整。例如:在第二章财政支出中,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1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介绍了最新的财政支出科目,在案例分析方面,本章结合近年来财政预算支出及相关改革的重点,增加了“解读2017国家账本:25万亿财政支出重点在民生”等案例;在第五章国家预算及预算管理体制中,增加了国税、地税机构合并等改革内容;在第八章、第九章等与税收有关的章节中,删除了营业税的内容,增加了全面“营改增”后增值税改革和环境保护税等内容。

除本书作者外,参加本次修订版撰写的人员还有徐乾、李云发、李雪臣、伍崇辉、王月美、李嘉琪、岳敏、陈冉等。由蔡秀云教授统稿。

在此向广大读者真诚地道一声“感谢”,感恩有你,一路陪伴!

第3版 前言

转眼,又是三年,时间真的过得很快。无论是中国共产党十八届三中全会对“两只手”关系的重新定位,还是“营改增”的全面推进,都极大地加快了中国财税领域的改革进程,使我们期待着新一轮的财税改革能够带领我们走向“中国式的进步时代”。三年中,国内财政税收领域的实际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尤其是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后,学术研究领域和财税改革实践都涌现出了许多新的成果。为了与本书的读者一起跟上财税改革的时代步伐,我们再次对本书进行修订。

本次修订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在保持原教材采用的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的基础上,更注重结合最新国际国内财税实践进行较为深入的阐述。例如,在第一章“财政的职能”部分,结合十八届三中全会对“两只手”关系的重新定位,重新界定了财政职能;在第二章“财政支出”中,对政府财政支出分析做了详细解释;在第四章“国债原理与制度”中增加了对“国债规模管理方式及改革”的分析;在第五章“国家预算及预算管理体制”部分,结合新修订的、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素有经济宪法之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入分析了我国复式预算体系完善等内容。

其次,为了更加注重体现“突出实践技能培养”的具体要求,在本次修订版中注意全面反映近年来我国财税改革的最新实践。在本次修订的过程中,一方面,我们结合我国最新财税改革实践修改了部分章节的主体内容。例如,修改了第九章“商品课税”中的增值税、资源税等。另一方面,我们结合我国最新财税改革实践修改了部分课后训练题、案例,同时增加了部分核心概念。例如,在第九章有关“增值税”的相关内容中增加了例题分析等。

除本书原作者外,参加本次修订版撰写的人员还有刘建华、郭省钰、刘畅、张磊、许锦锦、邵晓宇、曾彦兴、荆白茹、徐尚、赵南等,由蔡秀云教授统稿。

第2版 前言

《财政与税收》一书第1版出版至今已三年多了，在这段时间里，国际国内财政税收领域的实际情况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我国财税改革进程不断推进，学术研究领域也涌现出了许多新的成果。因此，我们认为有必要对本书进行修订，以使本书的内容更有时代气息。

本次修订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在保持原教材采用的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的基础上，更注重结合最新国际国内财税实践进行较为深入的阐述。例如，在第四章“国债原理与制度”中增加了对“债务风险”的分析；在第十三章“国际税收”中增加了有关“预约定价协议”等内容。

其次，在突出财政与税收基本原理的简明阐释的同时，为更加注重体现“突出实践技能培养”的具体要求，在本次修订版中注意全面反映近年来我国财税改革的最新实践。在本次修订的过程中，一方面，我们结合我国最新财税改革实践修改了部分章节的主体内容；另一方面，我们结合我国最新财税改革实践修改了部分课后训练题、案例，同时增加了部分核心概念。例如，在第二章“财政支出”的案例中对《关于201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进行分析，在第十章“所得课税”中对2011年最新个人所得税修正案进行了分析等。

除本书原作者外，参加本次修订版撰写的人员还有李卫、张志杰、王少阳、李呈豪、李红楠、彭丽、颜毓聘、张建欣、谢宜彤、朱碧娇等，由蔡秀云教授统稿。

在现实社会经济生活中,财政与税收不仅关系到国家的发展,而且关系到民生大计。从国家的政治活动和经济建设,到居民的衣、食、住、行,时时处处都存在着财政税收现象。它不仅对政府决策行为、社会资源配置和收入分配产生重要影响。而且每个社会成员都会通过各种渠道以各种方式与财政税收发生联系,不断享受到财税活动所带来的好处,并感受到财税活动对自身生活所带来的影响。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财政与税收》课程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其相关财税知识已成为各类经营管理人才乃至普通公民的必备知识。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保持高速增长,2010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397 983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0.3%。财政税收收入也随之大幅度增长,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政府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宏观调控力度不断加大。与此同时,政府适时出台了一系列有关财税的新政策、新制度和新法规,从而使我国的财税理论研究和改革实践也迅速发展。为了使课堂教学与这一改革发展相适应,我们编写了本教材。本教材同国内同类教材相比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教材采用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一体化的、规范的结构层次体现在:每章开篇都对该章的地位,尤其是该章的主要内容和学习目的进行说明;随后进入该章主体内容;配合学生的自学需要,每章最后都设有“重点概念”、“思考题”、“案例”及“案例分析”。

第二,突出财政与税收基本原理的简明阐释。在财政税收基本理论的编写方面,结合本专科大学生理论素养和知识准备的基本情况,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坚持“适度”“够用”的原则,注意突出财政与税收基本知识、基本原理的系统简明阐释,只是在涉及难点和重点的时候才作进一步的理论引申。

第三,注重体现“突出实践技能培养”的具体要求。为此,我们在教材结构体系编排上,充实了与财税实践相关的内容,尤其充实了税收及税收管理方面的内容,并在部分税收章节中,在“重点概念”、“思考题”、“案例”及“案例分析”的基础上增加了“训练题”,以加强基本技能培训。

第四,注重将财政税收理论知识与财税改革实践相结合,吸收财税理论研究尤其是改革实践的最新成果。例如,在财政支出部分,我们结合 2007 年开始实行的最新的财政支出分类进行分析;在财政收入部分,我们给出了 2010 年由于我国蔬菜、猪肉等农产品价格上涨而带来的物价上涨对财政收入影响的案例及案例分析。企业所得税部分的内容完全是按照两税合并后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和实施细则编写的;在个人所得税部分,我们给出了“年所得 12 万元以上的个税纳税申报”等结合最新改革实践的案例及案例分析。

本教材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教材的编写得到了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税务学院领导及教师的大力支持。本教材的主编蔡秀云教授、李红霞副教授负责教材的总体设计、提纲拟定和统撰修改,副主编杨树相副教授、张立彦博士都积极参与了本书部分章节的审稿工作,赵书博博士也积极参与了本书部分章节的审稿工作,他们都为本书的修改付出了辛勤的汗水。

本书各章作者情况如下:赵仑教授:第一章;黄芳娜博士:第二章;蔡秀云教授:第三章;刘辉博士:第四章;李红霞副教授:第五、七章;郎大鹏博士:第六章;刘颖副教授:第八章;包健博士、赵琼博士:第九章;史兴旺博士:第十章;张立彦博士:第十一章;焦建国博士:第十二章;孟芳娥副教授、蔡秀云教授:第十三章。另外,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还有研究生魏飚、段颖娇、李卫、王少阳、张志杰、李呈豪等,他们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很多努力。

在教材编写过程中,各位作者参阅了大量中外文文献,这些参考文献已在各章正文、注释和文后一一列举。我们对于提及和未提及的专家、学者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水平有限,时间仓促,书中可能会有不尽如人意和遗憾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和同行批评指正。对于教材撰写和出版过程中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尤其是孟岩岭编辑、彭芳编辑的热情支持和鞭策表示衷心的感谢。

Contents

目 录

第一章 财政概论	1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二节 公共财政的基本特征	11
第三节 财政的职能	19
第二章 财政支出	31
第一节 财政支出概述	31
第二节 购买性支出	46
第三节 转移性支出	54
第三章 财政收入概述	61
第一节 财政收入分类	61
第二节 财政收入规模	64
第三节 财政收入结构	70
第四章 国债原理与制度	76
第一节 国债概述	76
第二节 国债发行与偿还	83
第三节 国债负担	89
第四节 国债市场及其功能	95
第五章 国家预算及预算管理体制	103
第一节 国家预算	103
第二节 预算管理体制	112
第六章 财政平衡与财政政策	125
第一节 财政平衡	125
第二节 财政政策	132

第七章 税收原理	145
第一节 税收概述	145
第二节 税收原则	153
第三节 税收负担与税收效应	157
第八章 税收制度与税收管理制度	169
第一节 税收制度	169
第二节 税收管理制度	182
第九章 货物和劳务课税	191
第一节 货物和劳务课税的含义和一般特征	191
第二节 增值税	192
第三节 消费税	209
第四节 关税	214
第十章 所得课税	219
第一节 所得税概述	219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	224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	229
第四节 土地增值税	237
第十一章 财产课税	242
第一节 财产税概述	242
第二节 房产税	245
第三节 契税	249
第四节 车船税	254
第五节 车辆购置税	258
第十二章 资源课税与行为课税	264
第一节 资源课税	264
第二节 行为课税	274

第十三章 国际税收	285
第一节 国际税收概述	285
第二节 税收管辖权	289
第三节 国际重复征税与避税	291
第四节 国际税收协定	297
参考文献	306



第一章

财政概论

在现实社会经济生活中,从居民的衣、食、住、行,到国家的政治活动和经济建设,时时处处都存在着财政现象。每个社会成员都会通过各种渠道以各种方式与财政发生联系。在不断享受财政活动所带来的好处的同时,人们也常常会对某些财政问题表示困惑。那么,什么是财政?财政是以政府为主体的分配活动。财政的产生必须具备经济条件和政治条件,并随着不同社会经济形态而发展。本章从财政基本概念入手,介绍财政的发展过程,并着重对公共财政的特征及其职能进行较详细的论述。掌握财政的基本内涵和发展历程,尤其是掌握公共财政的基本特征及其职能,是学习本章的主要目的。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人类的财政活动、财政思想、财政观点甚至财政理论古已有之,中外概莫能外。古代中国和西方的某些国家和地区(如希腊的雅典)都有过较为丰富的财政思想。但是,现代的财政理论、财政制度、财政体系及其运作模式,则直接源于西欧,是随着资本和市场在西欧的萌芽、产生、存在和发展而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财政是一种涉及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复杂的经济活动,要正确认识并把握它的本质和规律,必须从其最基本的历史联系出发,考察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一、财政的由来、含义及特征

(一) 财政的由来

财政一词中的“财”,通常被定义为钱和物资的总称,在现代经济社会里,可以用货币资金来总括;然而“政”则是“管理众人之事”,是政府运用“财”并通过“政策”和“方法”来实现“政事”的一种管理活动。因此,“政”是有管理、有目的的经济活动。所谓有管理,即对其活动有法律规范,并符合管理的一般原则。所谓有目的,即全面安排国计民生,实现国家的对内、对外职能,特别是经济职能,以达到其



CAI ZHENG YU SHUI SHOU

政治、经济目的。从这种意义上说，“财政”就是政府管理众人之“财”，并通过对于“财”的分配和运用来实现众人之事。不过，“财”是货币资金，但又不仅仅限于货币资金，人力、物力均包括其中。而政府则是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即国家行政机关。因此，又可以更进一步地说，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通过货币资金调动人力、物力，以实现国家职能的各项经济活动。

“财政”一词在公元13~15世纪出自于拉丁语中的“Finis”，有“结算支付期限”之意，后来又转化成“支款”和“裁判上确定的款项支付或罚金之支付”的意思，“财政”在16世纪转成法文后，才开始有了“公共收入”的意思；在17世纪，则通用以指“国家的理财”；在19世纪，则是指一切“公共团体之理财”；到了20世纪初，该词的最新用法是指“国家及其他公共团体之经济”，也就是现在的“公共财政”或“公共财政学”，即英文中的“Public Finance”。

从人类社会发展过程来看，财政是一种政府的经济活动。对财政的产生与发展可以从两个角度进行研究与分析。

首先，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研究财政活动也是把财政作为一种经济活动来进行研究的。马克思曾经深入地分析和研究了科学的社会再生产理论，认为社会的经济活动表现为由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所组成的连续不断、周而复始运动的社会再生产过程，并阐述了社会再生产四个环节之间的内在联系和社会再生产实现的条件和形式。我们知道，社会的经济活动表现为完整的社会再生产过程。财政之所以是一个经济范畴，主要是由于财政本身是一个分配范畴，而分配又是社会再生产四个环节之一，是社会再生产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环节。从这个意义上说，作为分配活动的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

其次，财政是一个历史范畴。从人类社会发展历史来看，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国家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因此，以国家为主体凭借社会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财政，也不是从来就有的，财政分配活动也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早期，在原始社会中，由于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社会生产活动非常简单。劳动资料直接取自大自然，如简单加工成的木棒和便于投掷的石块等；劳动对象也直接取自大自然，当时最基本的生产活动是狩猎。由于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劳动工具非常简单，人们要想在恶劣的条件下生存与发展，必须依靠群体的力量。以血缘关系组成的氏族部落就是维系这种群体劳动的社会组织形式。同样，由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人们能够取得的劳动成果即社会产品非常有限。为维系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特别是维系劳动力再生产的延续，对有限的劳动成果必须平均分配。这种劳动资料归氏族社会共有、社会产品在氏族范围内平均分配的现象，可以称为原始共产主义。在这种社会中没有剩余产品，没有阶级，没有国家，也没有财政。



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特别是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经济活动出现了很大的变化。冶铁技术的出现使劳动工具得到了极大的改善,劳动工具的改善又使得获取的社会产品逐步增加,除了满足社会成员最低限度的需求之外,出现了剩余产品。生产工具的改善也使得原本需要很多社会成员共同参加的社会生产活动通过少数或者个别成员的劳动就可以实现。劳动工具逐步由氏族共有转化为个别社会成员所有。社会分工的出现促进了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活动的产生和发展。在所有这些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特别是剩余产品的出现,逐步产生了私有制。私有制的产生使得人类社会出现了阶级的分化,形成了占有生产资料和剩余产品的阶级和不占有生产资料和剩余产品的阶级,最早出现的是奴隶阶级和奴隶主阶级。

阶级产生之后,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为维护自身既得利益,镇压敌对阶级的反抗,需要建立一种专政的统治工具,国家也就随之出现,即当公共权力产生并开始按地域划分国民时,国家便应运而生。国家产生后,必然需要建立包括军队、警察、监狱和国家政权机构在内的一系列国家机器。国家机器的存在是国家生存所必不可少的。国家机器的出现使得一部分社会成员离开了直接的社会生产活动而在国家机器中工作。这就在社会产品分配领域中出现了一个矛盾:一方面,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需要消耗社会产品;另一方面,按照社会产品一般分配原理,国家机器又丧失了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身份和依据。为此,在社会一般产品分配的过程之外,出现了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财政。国家通过财政占有社会产品的最古老的形式就是捐税。

(二) 财政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特征

1. 财政的基本概念。财政是一种政府的经济活动,也是一种特殊的分配。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参与分配的依据是社会的政治权力,分配的对象是社会剩余产品,分配的目的是提供公共产品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并使政府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与市场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相协调,保持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协调运行。基于这样的认识,可以说,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凭借政治权力,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而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形成的政府经济活动,并通过政府经济活动使社会再生产过程相对均衡与协调,实现社会资源优化配置、收入公平分配以及国民经济稳定与发展的内在职能。在这一基本概念中,“以国家为主体”说明的是财政分配的主体,“凭借政治权力”说明的是财政分配的依据,“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说明的是财政分配的最终目的,而“实现社会资源优化配置、收入公平分配以及国民经济稳定与发展”则说明的是财政的职能。

2. 财政的基本特征。财政的基本特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财政是国家的经济活动。财政学研究财政首先是将财政作为经济范畴加以研究的。通过财政的产生与发展可以看出,社会生产活动所创造的社会产品必然分解为两个部分。一部分社会产品以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形式分配给生产要素的

提供者,通过生产要素提供者的交换与消费活动形成社会再生产过程。这种经济活动是市场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其主体是生产要素的拥有者与投入者,其目的是提供私人产品满足整个社会的私人个别需求。另一部分社会产品则以政治权力参与分配的形式分配给国家,通过政府的交换与消费活动参与整个社会的再生产过程。这种经济活动是政府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其主体是国家,其目的是提供公共产品满足整个社会的公共需要。这种以国家为主体的政府经济活动就是财政。

很明显,市场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和政府经济领域的经济活动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经济活动。它们的主体不同,目的不同,运行规则也不相同。从主体来看,市场经济活动的主体是生产要素的拥有者和投入者,即现实经济生活中的企业和居民,而政府经济活动的主体则是政府。因此,作为一个完整的社会再生产活动,政府、企业和居民共同构成了社会经济活动的主体。从目的来看,市场经济活动的目的是提供私人产品满足社会的私人个别需求,而政府经济活动的目的则是提供公共产品满足社会的公共需求。作为一个完整的社会再生产活动,只有私人个别需求和社会公共需求同时得到满足,社会再生产才能够顺利进行。从运行规则看,市场经济活动具有竞争性和排他性的特征,而政府经济活动则具有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的特征,从而形成了不同的规则。

(2)阶级性与公共性。财政是政府的经济活动,这种经济活动的主体是国家,其目的是提供公共产品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正因为如此,财政必然具有阶级性和公共性的双重特征。

从阶级性来看,财政是政府的经济活动,其主体是国家。而国家是统治阶级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工具,政府则是执行和实现统治阶级意志的权力机构。财政作为政府的经济活动,必然要符合统治阶级的最高权益,政府必然要通过财政分配活动使统治阶级的最高利益最终得以实现。从这个意义上说,任何国家财政都具有阶级性,这是不容回避的。

从公共性来看,政府经济活动的阶级性并不能排斥政府经济活动的公共性。财政分配是公共性与阶级性的有机结合。国家政权的存在本身就是以执行某种社会职能为基础的,这种社会职能本身就具有公共性。例如,国家的存在需要国防,需要军队保卫国家的安全,这种国家的安全和家族的安全、村落的安全完全不同。我们将为保卫家族或村落的安全所雇用的人称为保安,而将维护国家安全的人称为军队。国防保卫着每一名社会成员和整个国家的安全,本身就具有公共性。又如,国家的生存与发展需要良好的社会秩序,从而使社会成员都能够在这种良好秩序中生存。这就必然需要一种凌驾于社会各种权力之上的公共权力,通过公共权力约束其他权力拥有者的社会行为,使其在社会秩序范围内行事。这种社会秩序是政府经济活动提供的,也具有明显的公共性。

从人类社会发展的进程来看,越来越多的产品逐步由市场经济领域提供转为